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縣瑞芳鎮頂坪路瑞芳工業區六十九號一樓

電話：(○二) 二七八六三七九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7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19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9		四、~ 六、
(五)關係人交易	39~43		六、
(六)質抵押之資產	44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4~45		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4~45		七、
(十)其 他	37~39		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48~51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52~53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47, 54~58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十、重要查核說明	-		-
十一、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十二、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 務	-		-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三)重要財務資訊	-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五)會計師之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368,666 仟元及 153,792 仟元，及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利益計新台幣 232 仟元及投資損失 19,465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一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及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林 宜 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四 月 二 十 一 日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55,948	6	\$ 195,439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六)	\$ -	-	\$ 90,000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二、六、二十七、二十八及三十一)	721,533	17	145,800	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四)	-	-	73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八)	1,120	-	8,731	-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八)	234,389	6	255,576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八)	841,462	20	490,550	17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八及三十一)	541,798	13	337,307	1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八)	18,548	-	72,928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四)	137,719	3	51,446	2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十八)	16,394	-	20,625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八)	78,544	2	68,561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6	-	486	-	2224	應付設備款	1,103	-	33,894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九)	150,980	4	76,540	3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二及十)	9,643	-	80,956	3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十、二十八及二十八)	312,562	7	246,470	8	2270	一年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十六、十七、二十七及二十九)	10,000	-	343,482	12
1260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八)	12,237	-	11,824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八)	4,556	-	83,234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四)	3,646	-	12,39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7,752	24	1,345,194	4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34,486	54	1,281,787	44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十七及二十九)	448,000	10	187,500	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一及三十一)	11,700	-	11,700	1		各項準備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十二及二十八)	368,666	9	153,792	5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三)	10,456	-	10,456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80,366	9	165,492	6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二十八及二十九)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53,841	1	50,620	2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四)	4,920	-	6,000	-
1501	土 地	530,798	12	488,514	17	2881	遞延貨項(附註二及十二)	29,283	1	250	-
1521	房屋設備	285,948	7	269,221	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8,044	2	56,870	2
1531	機器設備	427,125	10	353,722	12	2XXX	負債合計	1,564,252	36	1,600,020	55
1551	運輸設備	25,280	1	24,492	1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57,636	1	56,319	2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一九九五年152,000仟股及106,756仟股，九十四年152,000仟股及78,311仟股	1,067,562	25	783,114	27
15X1	成本合計	1,326,787	31	1,192,268	41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15X8	重估增值	28,387	1	28,387	1	321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28,849	20	170,492	6
15XY		1,355,174	32	1,220,655	42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	-	322	-
15X9	減：累計折舊	(225,447)	(5)	(165,926)	(6)	3230	重估增值	9,957	-	9,957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2,424	2	42,905	1	3310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222,151	29	1,097,634	37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79,613	2	64,078	2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四、二十四、二十九及三十)					3330	特別盈餘公積	8,343	-	-	-
1800	出租資產	101,397	2	133,15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737,695	17	378,028	13
1810	閒置資產	94,292	2	110,641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31,553	1	99,180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二十二)	(2,377)	-	(9,029)	-
1830	遞延費用	1,300	-	1,901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三及二十一)	2,117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2,431	1	29,540	1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四年2,767仟元(附註二及二十三)	-	-	(77,553)	(3)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98,035	2	10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731,759	64	1,319,409	45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59,008	8	374,516	1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296,011	100	\$ 2,919,429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296,011	100	\$ 2,919,4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八)				
4110	銷貨收入	\$ 375,535	40	\$ 175,029	16
4170	銷貨退回	(1,477)	-	(2,406)	-
4190	銷貨折讓	(1,644)	-	(3,17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72,414	40	169,451	16
4520	工程收入	566,965	60	892,418	8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173	-	1,629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941,552</u>	<u>100</u>	<u>1,063,49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十五及二十八)				
5110	銷貨成本	339,551	36	157,668	15
5520	工程成本	343,448	37	643,052	6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2,437	1	10,162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695,436</u>	<u>74</u>	<u>810,882</u>	<u>76</u>
5910	營業毛利	<u>246,116</u>	<u>26</u>	<u>252,616</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2,215	1	10,404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628	2	18,89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018	2	13,72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861</u>	<u>5</u>	<u>43,023</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196,255</u>	<u>21</u>	<u>209,593</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28	-	1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二)	232	-	-	-
7210	租金收入	5,147	-	6,98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6,035	1	\$ 1,982	-
7480	其他收入	<u>1,515</u>	-	<u>1,389</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14,357</u>	<u>1</u>	<u>10,366</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2,625	-	3,048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淨額(附註十二)	-	-	19,465	2
7560	兌換損失	7,991	1	315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5	-	5,300	1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四)	-	-	1,153	-
7880	其他損失	<u>1</u>	-	<u>253</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12,542</u>	<u>1</u>	<u>29,534</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98,070	21	190,425	1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四)	<u>(52,000)</u>	<u>(5)</u>	<u>(33,000)</u>	<u>(3)</u>
9600	本期淨利	<u>\$ 146,070</u>	<u>16</u>	<u>\$ 157,425</u>	<u>15</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86</u>	<u>\$ 1.37</u>	<u>\$ 2.42</u>	<u>\$ 2.0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86</u>	<u>\$ 1.37</u>	<u>\$ 2.16</u>	<u>\$ 1.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溢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46,070	\$ 157,425
呆帳轉回利益	(6,035)	(1,982)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1,857	17,538
公司債發行費用攤提數	-	13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淨額	(232)	19,465
存貨報廢損失	1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5	5,3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05)	(77)
處分投資利益	(318)	(11)
資產減損損失	-	1,153
遞延所得稅	1,202	(5,29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83	(4,203)
應收帳款	(76,209)	(12,595)
其他應收款	(7,724)	(11,94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224	(2,007)
存 貨	(83,500)	(28,737)
在建工程淨額	(55,231)	236,207
預付款項	(2,338)	7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63	813
應付票據	7,455	(41,929)
應付帳款	186,266	38,142
應付所得稅	50,693	38,293
應付費用	(21,499)	(20,649)
預收款項淨額	(50,793)	(2,073)
其他流動負債	(612)	(6,1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1	1,519
應付利息補償金	-	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5,734</u>	<u>379,56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5,016)	(625,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60,320	486,641
購買長期投資價款	(32,090)	-
購置固定資產	(37,291)	(68,05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124
工程保證金減少	23,55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0)	99
遞延費用增加	-	(93)
質押定存(增加)減少	(48,637)	3,0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9,210)	(203,23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增加	-	738
短期借款減少	-	(4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長期借款減少	(10,000)	(100,83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80)	-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8)	(1)
庫藏股股票轉讓價款	-	77,55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88)	(112,53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64,564)	63,7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0,512	131,6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5,948	\$ 195,4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不含資本化利息)	\$ 2,693	\$ 2,023
本期支付所得稅費用	\$ 105	\$ 1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 十 五 年</u> <u>第 一 季</u>	<u>九 十 四 年</u> <u>第 一 季</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 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000	\$ 343,482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32,594	\$ 21,717
應付購置固定資產價款減少	4,697	46,337
支付現金	<u>\$ 37,291</u>	<u>\$ 68,0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溢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六十五年七月，以經營工業機械及鋼鐵角架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有關機械五金事務機械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貿易業務、聯製生產線及應用機器人之生產線、彈性製造系統、自動輸送機、自動堆線機板、自動倉儲設備、無人搬運車、機械手臂之加工製造及買賣電腦及光電通訊等產品及其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前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代理製造及買賣與報價投標之業務。另於八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以購買法購併廣奕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39人及63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長期工程合約損失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

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屬長期工程合約之相關資產與負債，係按營建工程期間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其餘以一年期為劃分標準。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

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壞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壞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歷史收款經驗、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工程合約

本公司承包之長期工程合約，除工程成本無法合理預估者工程損益之認列採全部完工法外，其餘工期超過一年以上者皆採完工比例法。除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工程承包價時，不論採用何種方法，均於發生年度全額認列為工程損失外，工程損益之計算，採完工比例法者，係採用工程成本比例法衡量其完工比例，並依比例認列工程損益；採全部完工法者，於工程完工驗收時認列工程損益。

每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存 貨

存貨包括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並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九十四年度起，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三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出租資產與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金額在 60 仟元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

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 為 股 東 權 益 調 整 項 目 (稅 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17

以上會計變動，使九十五年第一季淨利減少 2,117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二)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四）基秘字第〇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惟同類科目之評價方法可能有所不同，應於附註敘明。實務上若有困難，得免列示以前年度之擬制資料。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年與九十五年第一季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1.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具公開市場、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且不以控制被投資公司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為目的之證券，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投資上市（櫃）證券係以會計年度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為市價之基礎。

2.長期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3.遠期外匯合約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若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者，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其兌換差額均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調整該外幣承諾之交易價格。惟兌換損失之遞延，以調整後之資產成本不超過其市價為限。

非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以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或其他流動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重 分 類 前)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重 分 類 後)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	\$ 145,800	\$ -
長期投資	11,700	-
應付遠匯款—外幣	738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	-	145,8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1,7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流動	-	738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重 分 類 前)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重 分 類 後)
<u>損益表</u>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 121	\$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21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配合修訂之規定，而改變投資損益之認列為全額吸收超過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以上會計變動，對九十四年第一季淨利並無影響。

另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變動，使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投資減少 14,226 仟元及閒置資產減少 1,153 仟元，九十四年第一季產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4,226 仟元及減損損失 1,153 仟元。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33	\$ 1,3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5,121	192,693
銀行定期存款	129,494	1,409
	<u>\$ 255,948</u>	<u>\$ 195,439</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738

九十五年第一季未從事遠期外匯。

本公司九十四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九十四年第一季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七。

於九十四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682 仟元。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06	\$ 5,501
基金受益憑證	717,127	140,299
	<u>721,533</u>	<u>145,800</u>
減：列為流動資產	(721,533)	(145,800)
	<u>\$ -</u>	<u>\$ -</u>

七 應收票據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088	\$ 8,779
應收票據—關係人	38	-
	<u>1,126</u>	<u>8,779</u>
減：備抵壞帳	(6)	(48)
	<u>\$ 1,120</u>	<u>\$ 8,731</u>

八、應收帳款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844,068	\$ 492,1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41	-
	<u>847,209</u>	<u>492,175</u>
減：備抵壞帳	(5,747)	(1,625)
	<u>\$ 841,462</u>	<u>\$ 490,550</u>

九、存 貨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材 料	\$ 61,677	\$ 63,875
在 製 品	90,216	16,019
製 成 品	7,457	7,446
	<u>159,350</u>	<u>87,340</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370)	(10,800)
	<u>\$ 150,980</u>	<u>\$ 76,540</u>

十、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一)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完工比例法				
D	\$ 9,299	\$ -	\$ 9,299	\$ -
EE (二)	1,815	-	1,815	-
EE (三)	866	-	866	-
	<u>11,980</u>	<u>-</u>	<u>11,980</u>	<u>-</u>
全部完工法				
EE (六)	24,190	283	23,907	-
EE (七)	23,003	14,430	8,573	-
VV (四)	19,946	-	19,946	-
EE (一)	19,681	409	19,272	-
EE (五)	35,034	547	34,487	-
XX	22,121	-	22,121	-
EE (五)	69,973	-	69,973	-
其他（個別在建 工程金額未 達在建工程 總額 5%以上 者）	119,979	27,319	102,303	9,643
	<u>333,927</u>	<u>42,988</u>	<u>300,582</u>	<u>9,643</u>
	<u>\$ 345,907</u>	<u>\$ 42,988</u>	<u>\$ 312,562</u>	<u>\$ 9,643</u>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完工比例法				
D	\$ 9,299	\$ -	\$ 9,299	\$ -
BB	107,675	104,956	2,719	-
MM	6,451	17,202	-	10,751
NN	131,571	77,038	54,533	-
	<u>254,996</u>	<u>199,196</u>	<u>66,551</u>	<u>10,751</u>
全部完工法				
DD	55,654	47,760	7,894	-
QQ(一)	86,116	73,200	12,916	-
TT	75,929	81,972	-	6,043
EE(五)	246,841	279,860	-	33,019
C(充)	110,130	107,293	2,837	-
EE(九)	45,060	-	45,060	-
其他(個別在建 工程金額未 達在建工程 總額5%以上 者)	192,287	112,218	111,212	31,143
	<u>812,017</u>	<u>702,303</u>	<u>179,919</u>	<u>70,205</u>
	<u>\$ 1,067,013</u>	<u>\$ 901,499</u>	<u>\$ 246,470</u>	<u>\$ 80,956</u>

(二)重要長期工程合約(工程合約價款100,000仟元以上者)相關交易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工 程 合 約 價 款(不含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完 工 程 度 %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程 (損) 益	
完工比例法							
D	\$ 199,827	\$ 160,863	96	5	\$ 7,486	\$ 1,813	
EE(三)	236,800	189,440	96	-	693	173	
全部完工法							
EE(五)	114,000	64,411	95	100	64,411	49,589	
VV(三)	195,804	122,641	95	100	122,641	73,163	
EE(六)	104,650	56,995	95	100	56,995	47,655	
EE(七)	238,500	133,176	95	53	69,973	-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一 日	
	工程合約價 款(不含稅)	估計工程 總 成 本	預計完 工年度	完工程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程 (損) 益
完工比例法						
D	\$ 199,827	\$ 160,863	95	5	\$ 7,486	\$ 1,813
BB	110,480	103,000	94	97	100,385	7,290
MM	223,810	207,000	95	3	5,967	484
NN	132,371	163,500	94	99	162,700	(31,129)
全部完工法						
C (六)	284,655	214,773	94	100	214,773	69,882
UU (一)	105,746	71,853	94	100	71,853	33,893
EE (五)	399,800	285,419	94	86	246,841	-
EE (六)	152,500	94,354	94	100	94,354	58,146
EE (八)	112,440	63,070	94	1	792	-
VV (二)	168,000	111,120	94	8	9,067	-
C (九)	357,642	213,495	94	52	110,130	-
EE (十)	210,500	147,209	94	2	3,252	-

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1,700	\$ 11,70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368,666	100	\$ 153,792	100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78	-	78
	\$ 368,666		\$ 153,792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規定持股比例超過 50%者，於編製期中報表時應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對於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84)	(\$ 1,085)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316	(18,380)
	<u>\$ 232</u>	<u>(\$ 19,465)</u>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第二季起，全額吸收超過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九十五年第一季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開始獲利，以致本公司對其之權益法投資利益增加 68 仟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使該公司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固定資產減少 18,132 仟元，致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增加 14,226 仟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一。

三、固定資產

	<u>九</u>	<u>十</u>	<u>五</u>	<u>年</u>	<u>三</u>	<u>月</u>	<u>三</u>	<u>十</u>	<u>一</u>	<u>日</u>					
	<u>成</u>	<u>本</u>	<u>重</u>	<u>估</u>	<u>增</u>	<u>值</u>	<u>累</u>	<u>積</u>	<u>折</u>	<u>舊</u>	<u>未</u>	<u>折</u>	<u>減</u>	<u>餘</u>	<u>額</u>
土地	\$	530,798	\$	28,387	-	-	\$	-	-	-	\$	559,185	-	-	
房屋設備		285,948		-	-	-		68,388				217,560			
機器設備		427,125		-	-	-		110,681				316,444			
運輸設備		25,280		-	-	-		16,351				8,929			
其他設備		57,636		-	-	-		30,027				27,609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92,424		-	-	-		-				92,424			
		<u>\$ 1,419,211</u>		<u>\$ 28,387</u>				<u>\$ 225,447</u>				<u>\$ 1,222,151</u>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積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488,514	\$ 28,387	\$ -	\$ 516,901
房屋設備	269,221	-	55,845	213,376
機器設備	353,722	-	69,026	284,696
運輸設備	24,492	-	14,886	9,606
其他設備	56,319	-	26,169	30,150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42,905	-	-	42,905
	<u>\$ 1,235,173</u>	<u>\$ 28,387</u>	<u>\$ 165,926</u>	<u>\$ 1,097,63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利息總額	<u>\$ 3,095</u>	<u>\$ -</u>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 470</u>	<u>\$ -</u>
利息資本化利率	2.67%	-

本公司持有之土地以八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公告現值辦理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 32,335 仟元（其中 3,948 仟元帳列閒置資產項下），扣除預計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53 仟元後之餘額 12,682 仟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並未辦理資產重估。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9,196 仟元，已調整轉列資本公積。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項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九。

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係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中壢工業區及高雄臨海工業區部分土地及房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積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81,848	\$ -	\$ 81,848
房屋及建築	21,773	2,224	19,549
	<u>\$ 103,621</u>	<u>\$ 2,224</u>	<u>\$ 101,397</u>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積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107,783	\$ -	\$ 107,783
房屋及建築	26,626	1,256	25,370
	<u>\$ 134,409</u>	<u>\$ 1,256</u>	<u>\$ 133,153</u>

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租 金 之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未 來 五 年 應 收 租 金 總 額	
豐群企業公司 每月 46 仟元 (含稅)，月付	九十五年	\$ 91
台灣飛合股份有限公司(原台灣飛利浦 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 1,640 仟元 (未稅)，月付	九十五年	14,760
	九十六年	1,640

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另收取存入保證金為 4,920 仟元。

(二) 閒置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土 地		
成 本		
高雄臨海工業區	\$ 89,480	\$ 105,829
桃園大園廠	2,017	2,017
	<u>91,497</u>	<u>107,846</u>
重估增值		
桃園大園廠	3,948	3,948
	<u>95,445</u>	<u>111,794</u>
減：累計減損損失	(1,153)	(1,153)
	<u>\$ 94,292</u>	<u>\$ 110,641</u>

上述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高雄臨海工業區仁愛段土地共計 122,190 仟元，帳列出租資產 32,710 仟元及閒置資產 89,480 仟元，業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歐亞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121,037 仟元，並於九十四年第一季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1,153 仟元。

(三) 催收款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催收款項	\$ 3,499	\$ 4,492
減：備抵壞帳	(3,499)	(4,492)
	<u>\$ -</u>	<u>\$ -</u>

五 短期借款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四年 1.30%~1.67%	<u>\$ -</u>	<u>\$ 90,000</u>

六、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93年1月12日第二次發行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20,000仟元，期間5年， 利率0%。	\$ -	\$ 299,900
加：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2,749
	-	302,64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02,649)
	\$ -	\$ -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按票面總額四億二仟萬，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至九十八年一月十一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其用途係用於償還購置中壢廠土地之銀行借款。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發行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51%；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3.80%；滿四年為債券面額105.09%）贖回。
- (二)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權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為每股42元，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具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目前為止，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8元。

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除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贖回計117,900仟元外，已全數轉換完畢。

七、長期借款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交通銀行南港分行		
借款總額 27,500 仟元，利率 2.665%。借款期間自 84 年 6 月 13 日至 94 年 6 月 13 日。自 86 年 6 月 13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33 期償還，除第一期攤還 844 仟元，其餘每期攤還 833 仟元，利息月付。	\$ -	\$ 833
交通銀行台北分行		
借款總額 399,500 仟元，利率 2.990%。借款期間自 92 年 11 月 5 日至 102 年 11 月 5 日。自 95 年 11 月 5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29 期償還，利息月付。已提前清償完畢。	-	89,500
台灣工業銀行營業部		
借款總額 50,000 仟元，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利率為 2.9803% 及 2.6415%。借款期間自 93 年 5 月 5 日至 95 年 5 月 4 日。自 94 年 5 月 5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5 期償還，每期攤還 10,000 仟元，利息月付。	10,000	50,000
台灣銀行南港分行(一)		
借款總額 88,000 仟元，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利率為 2.645% 及 2.265%。借款期間自 93 年 11 月 29 日至 108 年 11 月 29 日。自 96 年 11 月 29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月付。	88,000	88,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台灣銀行南港分行(二)		
借款總額 360,000 仟元，利率為 2.680%。借款期間自 94 年 6 月 28 日至 109 年 6 月 28 日。自 97 年 9 月 28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月付。	\$ 360,000 458,000	\$ - 228,33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000)	(40,833)
	<u>\$ 448,000</u>	<u>\$ 187,500</u>

本公司為提供作為備償及額度擔保，所開立存出保證票券（含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623,200 仟元及 603,200 仟元。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而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九。

六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3,403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

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ㄉ 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營建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 820,632	\$ 19,979	\$ 840,611
負 債		440,781	-	440,781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 1,005,043	\$ 270,829	\$ 1,275,872
負 債		1,261,990	193,501	1,455,491

ㄎ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各不低於分配數之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目

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五年三月十日及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976	\$ 15,535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8,343	-	-
現金股利	266,891	78,243	2.5	0.7930
股票股利	106,756	39,121	1.0	0.3969
員工紅利—現金	8,000	6,250	-	-
員工紅利—股票	12,120	-	-	-
董監酬勞—現金	4,000	1,250	-	-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五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2,435
轉列損益項目	(318)
	<u>\$ 2,117</u>

三 換算調整數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 之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779)	(\$ 686)

三 庫藏股票

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2,767</u>	<u>-</u>	<u>-</u>	<u>2,767</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四 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	\$ 198,070	\$ 190,425
永久性差異	1,386	(45)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46)	(3,125)
未實現工程損失	1,799	(89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利益)	(232)	19,46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1,925	\$ 5,300
超限呆帳損失	(6,815)	-
其他	(140)	431
課稅所得	194,647	211,556
減：五年免稅所得額	(7,506)	(5,389)
	187,141	206,167
依適用稅率25%計算之應負擔 所得稅	25%—10 仟元 46,775	25%—10 仟元 51,532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0,490	4,380
減：本期投資抵減稅額	(6,654)	(17,546)
當期所得稅費用	50,611	38,36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02	(5,294)
所得稅費用(約)	52,000	33,000
加：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02)	5,294
暫扣繳稅款	(105)	(1)
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87,026	13,153
應付所得稅	<u>\$ 137,719</u>	<u>\$ 51,44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092	\$ 2,700
未實現工程損失	481	6,8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6	1,641
其他	587	1,186
	<u>\$ 3,646</u>	<u>\$ 12,394</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認列差異	\$ 13,460	\$ 12,65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5,203	13,072
外幣換算調整數	793	3,010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2,667	-
其他	308	803
	<u>\$ 32,431</u>	<u>\$ 29,540</u>

(三)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本公司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200318300 號函核准，自九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6,247	\$ 41,637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867	\$ 1,867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三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現金股利	22.81%	25.78%
股票股利	22.81%	25.78%

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1,180	\$ 30,990	\$ 92,170	\$ 52,802	\$ 27,845	\$ 80,647
退休金	3,340	1,511	4,851	2,365	1,211	3,576
伙食費	1,030	192	1,222	911	137	1,048
福利金	398	104	502	541	130	671
員工保險費	4,804	1,285	6,089	4,574	710	5,284
其他用人費用	15	4	19	122	19	141
	<u>\$ 70,767</u>	<u>\$ 34,086</u>	<u>\$ 104,853</u>	<u>\$ 61,315</u>	<u>\$ 30,052</u>	<u>\$ 91,367</u>
折舊費用	<u>\$ 19,433</u>	<u>\$ 2,275</u>	<u>\$ 21,708</u>	<u>\$ 15,803</u>	<u>\$ 1,445</u>	<u>\$ 17,248</u>
折耗費用	\$ -	\$ -	\$ -	\$ -	\$ -	\$ -
攤銷費用	<u>\$ 145</u>	<u>\$ 4</u>	<u>\$ 149</u>	<u>\$ 251</u>	<u>\$ 39</u>	<u>\$ 290</u>

六、每股純益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1.86	\$ 1.37	\$ 2.42	\$ 2.0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1.86	\$ 1.37	\$ 2.16	\$ 1.79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		年	第		一	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純益	\$ 198,070	\$ 146,07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198,070	\$ 146,070	106,753	\$ 1.86	\$ 1.3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	-	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198,070	\$ 146,070	106,756	\$ 1.86	\$ 1.37			

	九十四年		年	第		一	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純益	\$ 190,425	\$ 157,42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190,425	\$ 157,425	78,471	\$ 2.42	\$ 2.0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704	528	9,81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191,129	\$ 157,953	88,286	\$ 2.16	\$ 1.79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四年第一季稅後基本每股淨利，由 2.09 元減少為 2.01 元。

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除下列項目外，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21,533	\$ 721,533	\$ 145,800	\$ 145,475
負 債				
長期借款	458,000	455,025	187,500	186,435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是，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並未認列於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非上市上櫃公司，以期末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財務風險資訊

1.合約金額或名日本金及信用風險

<u>金 融 商 品</u> 出售遠期外匯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金 額 (名日本金)	信 用 風 險
	USD 1,300,000	\$ -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產生之新台幣現金流入及美金現金流出情形如下：

<u>日 期</u>	預 計 新 台 幣 現 金 流 入	預 計 美 金 現 金 流 出
	(仟元)	(美金)
94.02.23~94.04.26	\$ 6,212	\$ 200,000
94.03.01~94.05.02	9,285	300,000
94.03.01~94.04.01	9,297	300,000
94.03.04~94.05.03	15,435	500,000
	<u>\$ 40,229</u>	<u>\$ 1,300,000</u>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的。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價。

六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廣合營造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旭騰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Ken Mec (M) Sdn. Bhd.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Ken Mec Technology Sdn. Bhd.	〃
茄鎰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之配偶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白 周 煌	本公司之董事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富眾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原料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金額	估該	科目%	金額	估該	科目%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10,955		2	\$ 18,104		6

(2)工程發包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工程總價	已付款項	未付款項	工程總價	已付款項	未付款項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102,494	\$ 78,570	\$ 23,924	\$ 16,639	\$ 11,150	\$ 5,489

2.銷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金額	估該	科目%	金額	估該	科目%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419		-	\$ 99		-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1,485	-		-	-

上述與關係人間進、銷貨其交易條件，及授信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3.財產交易

(1)本公司向關係人購入固定資產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四年第一季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244

(2)工程委託(帳列固定資產及未完工程等項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工程總價	已付款項	未付款項	工程總價	已付款項	未付款項
旭騰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127	\$ 115	\$ 12

4. 租金費用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關	係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金	費	用					
茄鎰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 21 號	87.11.10~97.11.10	議	價	\$	163	\$	489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大路 12 號	87.11.10~97.11.11	議	價		155		465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港路二段 97 號 5 樓	93.01.01~95.12.31	議	價		360		1,080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吳甸園 118 棟 311 室	94.09.01~95.08.31	議	價	RMB	4,500		56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車輛一部	94.01.01~98.09.30	議	價	RMB	7,105		87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關	係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金	費	用					
茄鎰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 21 號	87.11.10~97.11.10	議	價	\$	163	\$	489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大路 12 號	87.11.10~97.11.10	議	價		155		465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港路二段 97 號 5 樓	93.01.01~95.12.31	議	價		360		1,080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吳甸園 118 棟 311 室	93.09.01~94.08.31	議	價	RMB	4,500		55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車輛一部	94.01.01~94.12.31	議	價	RMB	7,105		82

5. 其他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估	該	
						金	額	估	該
								金	額
製造費用									
加工費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2,194	54	\$	711
推銷費用									
勞務費		廣合營造有限公司			-	-	-	124	-
其他收入		旭騰股份有限公司			29	3	-	34	-
		富眾股份有限公司			4	-	-	-	-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佔 該 科目%	金 額	佔 該 科目%
(1) 應收票據				
旭騰股份有限公司	\$ 38	3	\$ -	-
(2) 應收帳款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2,713	-	-	-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428	-	-	-
(3) 其他應收款				
富眾股份有限公司等	67	-	29	-
(4) 預付費用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260	2	245	2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3	1	92	1
(5) 應付票據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2,690	1	4,291	2
旭騰股份有限公司	-	-	830	-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78	-
(6) 應付帳款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8,670	2	15,199	5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1,536	-	383	-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等	-	-	724	-
(7) 應付費用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77	3	-	-
(6) 其他流動負債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	616	1

7.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佔 其 他 應 收 款 %	金 額	佔 其 他 應 收 款 %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17,773	96	\$ 19,798	27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	-	1,087	2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734	4	16	-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52,027	71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41	-	-	-
	<u>\$ 18,548</u>	<u>100</u>	<u>\$ 72,928</u>	<u>100</u>

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除對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銷貨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為長而自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40,675仟元外，餘為係代墊保險費、差旅費及運費等款項。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最高餘額	日 期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應 收 利 息	期 末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49,771	1/1	\$ -	-	\$ -	\$ -	-
廣運通訊(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9,389	1/1	17,773	-	-	-	-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最高餘額	日 期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應 收 利 息	期 末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52,027	3/17	\$ 52,027	-	\$ -	\$ -	-
廣運通訊(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9,798	1/1	19,798	-	-	-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元 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作為各項借款額度及工程履約保證等之擔保明細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		
土地—成本	\$ 530,798	\$ 488,514
—重估增值	28,387	28,387
房屋設備	217,560	213,376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101,397	133,153
閒置資產	94,292	110,641
存出保證金	31,553	97,276
受限制資產	98,035	101
	<u>\$ 1,102,022</u>	<u>\$ 1,071,448</u>

子 承諾、或有負債及期後事項

本公司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大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本公司為工程之保固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15,569 仟元。
- (二)本公司承接工程個案情形，請參閱附註十。
- (三)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月承包信福營造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福營造）工程，合約總價款為 235,000 仟元（含稅），本公司為承接此工程，提供質押擔保定存單 58,750 仟元及由台灣中小企銀提供擔保之履約保證 23,500 仟元，予信福營造作為擔保。惟九十二年六月信福營造以本公司履約能力薄弱及有逾期情事等理由，將前述 58,750 仟元之定存單解除質設，本公司為避免信福營造向台灣中小企銀請求上述 23,500 仟元之履約保證金，依民事訴訟法假處分規定向法院聲請假處分，獲准後本公司即提供等額之金額 23,500 仟元為擔保金予提存所，禁止信福營造向台灣中小企銀提領上開金額。本公司對信福營造已提起損害賠償請求權之訴訟，訴訟標的金額為 44,414 仟元（被提存之定存單 58,750 仟元扣除已預收工程款後，加計訴訟費及利息費用等），並提供假扣押保證金額 14,810 仟元。上述遭解除質設之定存單 58,750 仟元、假處分保證金 23,500 仟元及假扣押保證金 14,810 仟元之履約保證金共計 97,060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本案於九

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業經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裁定信福營造應給付本公司 38,750 仟元（被提存之定存單 58,750 仟元扣除預收工程款 20,000 仟元）及相關利息。本公司在九十四年五月三日提供 12,917 仟元之擔保金聲請假執行，已順利在九十四年七月五日扣押信福營造對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提存所之 38,750 仟元之擔保金，並在九十四年八月二日取得國庫支票（面額 41,681 仟元），信福營造因不服原審判決，已依法提起全部上訴，惟已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遭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駁回；另一件確認履約保證金 23,500 仟元請求權不存在之訴訟已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判決本公司勝訴。

(四)本公司已承諾廠房加建及購買機器等設備金額為 46,381 仟元，其中已支付 37,177 仟元。

(五)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於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0 仟元，業於九十五年四月十九日經該會核准自動申報生效在案，預計於九十五年第三季募集完成。

(六)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如下：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1,861
加：九十四年度純益		519,764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6,745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配盈餘		<u>598,370</u>
分配項目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1,976)
盈餘轉增資	(106,756)
現金股利	(266,891)
員工紅利-股票	(12,120)
員工紅利-現金	(8,000)
董監酬勞	(4,000)
分配後餘額	\$	<u><u>148,627</u></u>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八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九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十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0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49,771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57,502	\$ 1,030,007
		廣運通訊(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389	17,773	-	"	-	"	-	無	-	257,502	1,030,007
1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000	RMB -	5.742	"	-	"	-	無	-	RMB 2,070	RMB 4,139
2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480	RMB -	5.742	"	-	"	-	無	-	RMB 4,138	RMB 8,276
3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3,000	RMB 1,000	5.742	"	-	"	-	無	-	RMB 3,036	RMB 6,072
4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5,880	RMB 5,880	5.742	"	-	"	-	無	-	RMB 6,064	RMB 12,128

註 1.：依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 94.12.31 淨值百分之十： $2,575,017 \times 10\% = 257,502$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 94.12.31 淨值百分之四十： $2,575,017 \times 40\% = 1,030,007$

(所稱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2.：依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 $RMB8,278 \times 25\% = RMB2,070$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 $RMB8,278 \times 50\% = RMB4,139$

註 3.：依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 $RMB16,553 \times 25\% = RMB4,138$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 $RMB16,553 \times 50\% = RMB8,276$

註 4.：依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 $RMB12,143 \times 25\% = RMB3,036$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 $RMB12,143 \times 50\% = RMB6,072$

註 5.：依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 $RMB24,256 \times 25\% = RMB6,064$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 $RMB24,256 \times 50\% = RMB12,128$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						
0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1,287,509	\$ 81,025	\$ 81,025	\$ 49,219 (定存單 USD 1,514)	2	\$ 1,545,010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3)	1,287,509	97,230	97,230	48,615 (定存單 USD 1,500)	2	1,545,010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2,575,017 \times 50\% = 1,287,509$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2,575,017 \times 60\% = 1,545,010$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44,764.40	\$ 30,063	-	\$ 30,063	
	台新真吉利債券基金	"	"	4,939,296.10	50,151	-	50,151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	"	6,566,117.50	100,306	-	100,306	
	建弘全家福債券基金	"	"	615,926.69	100,301	-	100,301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	7,193,157.90	100,324	-	100,324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	"	"	9,025,778.10	130,070	-	130,070	
	富邦二號不動產債券基金	"	"	500,000.00	5,430	-	5,430	
	金復華債券基金	"	"	7,915,688.43	100,219	-	100,219	
	盛華 1699 債券基金	"	"	8,160,400.84	100,263	-	100,263	
					717,127		717,127	
	股票—上市、上櫃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07,200	441	-	441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	65,354	2,019	-	2,019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	235,580	1,946	-	1,946	
					4,406		4,406	
					\$ 721,533		\$ 721,533	
	股票—非上市、上櫃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9,400,000	\$ 368,666	100	無市價資訊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	3,138,521	-	78	"	
					\$ 368,666			
股票—非上市、上櫃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0,000	\$ 11,700	14	"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入		出		末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開市場	無		\$ -	6,566,117.50	\$ 100,306 (含評價 306)	-	\$ -	\$ -	\$ -	6,566,117.50	\$ 100,306
	建弘全家福債券基金	"	"	"		-	615,926.69	100,301 (含評價 300)	-	-	-	-	615,926.69	100,301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	"		-	7,193,157.90	100,324 (含評價 323)	-	-	-	-	7,193,157.90	100,324
	富邦如意基金	"	"	"		-	6,379,422.50	100,236 (含評價 235)	6,379,422.50	100,236	100,001	235	-	-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	"	"	"		-	15,982,396.60	230,140 (含評價 138)	6,956,618.50	100,070	100,001	69	9,025,778.10	130,070
	金復華債券基金	"	"	"		-	7,915,688.43	100,219 (含評價 218)	-	-	-	-	7,915,688.43	100,219
	盛華 1699 債券基金	"	"	"		-	8,160,400.84	100,263 (含評價 263)	-	-	-	-	8,160,400.84	100,263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Wickhams Cay 1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行控股業務	\$ 308,916 (US\$ 9,400)	\$ 276,826 (US\$ 8,400)	9,400,000	100	\$ 368,666	(\$ 84)	(\$ 84)	子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Wickhams Cay 1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行控股業務	107,730 (US\$ 3,139)	107,730 (US\$ 3,139)	3,138,521	78	-	316	316	子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吳縣市經濟發展區東吳南路09工業小區A棟	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整廠自動化及相關配套設備及立體之機械式停車設備等	US\$ 1,000	US\$ 1,000	-	100	US\$ 2,406	(US\$ 15)	(US\$ 15)	孫公司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s 1225,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 2,000	US\$ 2,000	-	100	US\$ 1,868	US\$ 25	US\$ 25	孫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旺山工業園	T. F. T. 制程設備、半導體制程設備、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化儲設備等流水線自動化設備及相關配套設備、立體及機械式停車設備、焚化爐等環保設備；電子相關靜電防護產品；擦窗機、吊籃設備等生產、銷售、安裝、出租等相關服務	US\$ 2,500 (註)	US\$ 1,500 (註)	-	100	US\$ 2,533	(US\$ 2)	(US\$ 2)	孫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旺山工業園	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視頻編譯碼設備、數位照像機及關鍵件開發、可攜式微型計算器、新型平板顯示器、計算器應用系統等生產、銷售、安裝、出租等相關服務	US\$ 1,500	US\$ 1,500	-	100	US\$ 1,526	US\$ 10	US\$ 10	孫公司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元洪投資區(福清市)城鎮鎮後俸村開發區辦公室旁	開發生產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視頻編譯碼設備、便攜式微型計算器、新型平板顯示器。	US\$ 3,000	US\$ 3,000	-	100	US\$ 3,006	(US\$ 3)	(US\$ 3)	孫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新區楓橋工業園 26 號標準廠房	生產電腦周邊產品之自動插鍵和組裝鍵等新型電子器件及銷售自產品並提供相關技術及售後服務	US\$ 4,000	US\$ 4,000	-	100	US\$ 150	(US\$ 8)	(US\$ 8)	孫公司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	大陸天津市西青經濟開發區	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整廠自動化及相關配套設備及立體之機械式停車設備等	US\$ 2,000	US\$ 2,000	-	100	US\$ 1,868	(US\$ 5)	(US\$ 5)	孫公司

註：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投資額中100萬美金以轉投資公司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分配之股利轉投資。

附表六 轉投資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廣運國際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 2,406	100	\$ -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	"	-	US\$ 1,868	100	-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	"	-	US\$ 2,533	100	-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US\$ 1,526	100	-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	"	-	US\$ 3,006	100	-	
廣運通訊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	US\$ 150	100	-	
廣運科技控股 (薩摩亞)有限公司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	"	"	-	US\$ 1,868	100	-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整廠自動化及相關配套設備,立體及機械式停車設備,焚化爐等環保設備,電子相關防護產品,擦窗機,吊籃設備等開發設備,生產製造、安裝、銷售、出租等相關服務。	USD 1,000	(二)	USD 1,000	-	-	USD 1,000	100	(USD 15) (二)-3	USD 2,406	-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之自動插鍵和組裝鍵等新型電子元件及銷售自產品並提供相關技術及售後服務。	USD 4,000	(二)	USD 3,139	-	-	USD 3,139	78	(USD 8) (二)-3	USD 150	-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	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整廠自動化及相關配套設備,立體及機械式停車設備,焚化爐等環保設備,電子相關防護產品,擦窗機,吊籃設備等開發設備,生產製造、安裝、銷售、出租等相關服務。	USD 2,000	(三)	US\$ 2,000	-	-	USD 2,000	100	(USD 5) (二)-3	USD 1,868	-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T.F.T.制程設備、半導體制程設備、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流水線自動化設備及相關配套設備、立體及機械式停車設備、焚化爐等環保設備;電子相關靜電防護產品;擦窗機、吊籃設備等生產、銷售、安裝、出租等相關服務	USD 2,500 (註三)	(三)	USD 500	USD 1,000	-	USD 1,500	100	(USD 2) (二)-3	USD 2,533	-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視頻編譯碼設備、數字照像機及關鍵件開發、便攜式微型計算器、新型平板顯示器、計算器應用系統等生產、銷售、安裝、出租等相關服務	USD 1,500	(三)	USD 1,500	-	-	USD 1,500	100	USD 10 (-)3	USD 1,526	-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視頻編解碼設備、便攜式微型計算器、新型平板顯示器。	USD 3,000	(三)	USD 3,000	-	-	USD 3,000	100	(USD 3) (-)3	USD 3,006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

註三：其中以轉投資公司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股利分配轉投資100萬美金。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03,076 (USD 12,139 仟元)	\$ 536,029 (USD 16,539 仟元) (NT32.41 : US1)	\$ 1,092,704 (USD 33,715 仟元) (NT32.41 : US1)

附表八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之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工程發包	工程總價款 \$ 102,494	議價	依合約規定	一般交易付款條件	應付帳款 \$ 1,536	-	-

附表九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背書、保證或擔保品	期末餘額	提供背書、保證或擔保之目的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控股比例 78%轉投資之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背書保證金額：NTD 81,025 擔保品：定存單 USD 1,514	NTD 81,025	供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向銀行融資借款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控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背書保證金額：NTD 97,230 擔保品：定存單 USD 1,500	NTD 97,230	供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向銀行融資借款

附表十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總額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控股比例 78% 轉投資之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再以 100% 持股比例轉投資	NTD 49,771	NTD -	-	-